

证券代码：001367

证券简称：海森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套期保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为提高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将适度的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

2、交易品种和工具：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等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3、交易场所：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5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客户违约风险及其他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5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批准的权限内行使该项交易决策权并签署或授权相关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操作和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不确定性，公司适度地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

2、交易金额

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5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

3、交易方式

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场所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交易品种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

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等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币资产、外币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交易的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与公司经营相匹配，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结算。

4、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有足额资金供结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资金需求。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其他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公司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风险控制及处置机制、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会选择信用级别高的银行作为交易对手，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履约风险低，并将审慎审查与银行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内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

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的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4、《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